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32026HY0034678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6〕377号

建设单位（个人）	梁亮
建设项目名称	外立面改造工程1幢（自编名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105国道大石段250、252、254、256号大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建设位置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105国道大石段250、252、254、256号
建设规模	本项目为外立面整饰工程，不涉及增加建筑面积、建筑高度、建筑层数及修改建筑物结构和变更使用性质等。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1020号
放、验线/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5复42B362号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核实	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国土空间规划条例》第五十三条，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附件：《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6年2月9日